

清水源 20 号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3 季度报告

1、基金基本情况

项目	信息
基金名称	清水源 20 号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编码	S28115
基金管理人	深圳清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如有）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顾问（如有）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
基金成立日期	2015 年 04 月 1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7,573,234.04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绝对收益为目标，在风险有效控制的基础上，主动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力争投资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组合将采取动态优化的投资策略，根据宏观经济的基本情况、证券市场走势、主流研究机构看法及市场热点等情况及时优化组合配置。股票配置关注各板块或行业的历史估值、现在估值及基本面的发展趋势。个股选择主要考虑公司发展和盈利的稳定性、成长性和目前估值的合理性。在遵守基金合同约定和坚持公司投资理念的大方向基本上，坚持稳健进取的原则，坚持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追求本计划资产的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如有）	-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具有较高收益、较高风险的特征。

2、基金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当季	1.92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3.07	-	-	-

说明：净值增长率等于（期末累计净值-期初累计净值）/期初累计净值

当季净值增长率等于（本季度末累计净值-上季度末累计净值）/上季度末累计净值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07 月 01 日至 2016 年 09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036,509.65
本期利润	8,952,642.8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26,755,389.0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693

4、投资组合报告

4.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24,429,210.92	29.16
	其中：普通股	124,429,210.92	29.16
	存托凭证	0.00	0.00
2	基金投资	90,912,915.75	21.30
3	固定收益投资	0.00	0.00
	其中：债券	0.00	0.00
	资产支持证券	0.00	0.00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0.00	0.00
	其中：远期	0.00	0.00
	期货	0.00	0.00
	期权	0.00	0.00
	权证	0.00	0.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0,202,102.00	49.2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6	货币市场工具	0.00	0.00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719.22	0.00
8	其他各项资产	1,197,441.17	0.28
	合计	426,755,389.06	100.00

注：其他各项资产：主要包括三方存管保证金、其他私募基金、基金公司专户、券商资管计划、有限合伙企业股权、未上市企业股权等。

4.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不含沪港通)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1,068,160.80	0.25
B	采矿业	14,016,240.00	3.28
C	制造业	79,421,593.37	18.6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56,000.00	0.11
E	建筑业	6,614,049.00	1.55
F	批发和零售业	6,245,295.75	1.4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0.00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0.00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373,321.00	2.20
J	金融业	0.00	0.00
K	房地产业	0.00	0.0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0.00	0.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730,000.00	0.6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0.00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0.00	0.00
P	教育	0.00	0.00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0.00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504,551.00	1.06
S	综合	0.00	0.00
	合计	124,429,210.92	29.16

4.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沪港通	0.00	0.00
合计	0.00	0.00

5、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09,813,105.2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2,239,871.1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0.0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7,573,234.04

6、管理人报告

1、报告期内高管、基金经理及其关联基金经验

董事长 黄晓坤，经济学博士，原任广州瑞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曾任南方证券投行及大客户服务部投资经理；银华基金机构理财部总监；万联证券副总裁、研究所所长、自营部总经理；中山证券副总裁、投资部总经理。15 年中国资本市场历练，10 年公募基金、券商研究、自营投资经历及成功经验。

基金经理 张小川，英国伯明翰大学经济系毕业，硕士学位，曾任职于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行业研究员、研究主管等职位。2012 年加入深圳清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接任清水源 1 号投资经理。历任本公司研究总监、副总经理，执行董事。

总经理 王韧，北京大学金融学博士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硕士生导师。清华大学经济学博士，师从国内著名经济学家魏杰教授。法学双学士，工学双学士。曾任职于中信证券、平安证券、中金公司，历任高级策略分析师、首席策略师、中小市值研究主管、股票研究主管等职位。多次获得新财富最佳分析师荣誉。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常务副总经理、风控委员会主席、总经理，执行董事。

2、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基金投资监督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

股票配置中，在板块和行业选择中主要看各板块或行业的历史估值、现在估值及基本面的发展趋势。并对历史估值和现在估值进行纵向对比分析、对各行业间的估值进行横向比较分析，对基本面发展变化进行敏感性分析后再做出最终的配置选择；个股选择时主要考虑公司发展和盈利的稳定性与否、成长性高低和目前估值的合理性与否等问题。在遵守产品合同规定和坚持公司投资理念的大方向基础上，考虑上市公司的素质以及市场所依存的环境、现阶段市场特征、市场的投资者结构，坚持稳健进取原则，坚持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追求管理资产的稳定增值。季度业绩表现参见本报告前述净值数据。

4、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其行业走势展望：

近期主流城市房价的再度走强引发多个地方政府密集出台地产调控政策，虽然一方面导致部分投资资金流向股市，短期来看给市场带来增量资金，但另一方面反映了政府对房地产泡沫的警惕，可能倒逼货币政策的暂缓宽松或逐渐转向。从实体经济层面看，虽然三季度经济数据本身表现不弱，并有筑底回升势头，但如果货币政策预期收紧，则需要更多关注财政政策的实施力度。中长期实体经济的持续好转仍需要期待结构性改革的进展，企业盈利改善仍需时日。而在风险偏好层面，经过三季度英国脱欧事件的冲击，市场对于全球政治风险提升将会有更多关注，四季度包括美国大选、意大利修宪公投等事件性冲击将会不断影响 A 股的风险偏好。综上所述，从流动性、企业盈利和风险偏好几个方面考虑，未来市场仍将大概率延续震荡格局，个股分化增强，需要通过寻找确定业绩、分享改革红利以及受益于积极财政政策的行业和个股来挖掘结构性机会。

5、内部基金监察稽核工作、基金估值程序（见基金合同“基金的估值”章节）、基金运作情况和运用杠杆情况：

整个三季度上证指数基本处于 2900-3100 的震荡区间，期间虽然个别板块表现活跃，但快涨急跌下赚钱效应并不明显。8 月中旬，指数曾一度突破区间上沿，但由于市场缺乏实际性利好，在存量资金博弈情况下，很难形成有效向上的趋势行情，随后市场回落并维持弱势震荡格局。基于我们认为市场处于区间震荡的基本判断，三季度产品平均仓位在 30%左右，并以此为中轴根据市场波动进行 5%左右的仓位调整。同时，我们更多聚焦于深挖个股，寻找震荡中的结构性机会。中期角度看，我们认为市场箱体格局仍未打破，非牛非熊的震荡模式仍要延续较长时间，在此情境下的最优仓位策略依然是高抛低吸，同时控制极端风险。同时，我们认为四季度的结构性机会将大致围绕两条主线展开：一是财政主线，即 PPP 之后，机械、化工等领域仍值得继续挖掘；二是业绩主线。我们的投资思路会重点放在自下而上发掘内生性增长的个股，选择兼具安全性和成长性的标的波段操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无杠杆操作。

6、投资收益分配和损失承担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无损失承担情况发生，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7、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等：

本基金合同未约定预警线和止损线，也不存在利益冲突。